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承诺书

申请单位 (盖章): 淮北市杜集区农业农村水利局

申请日期: 2024年2月22日

项目名称	淮北市杜集区龙岱河高岳闸及其配套工程项目		
建设地址	安徽省淮北市杜集区高岳街道高岳闸原址上游约360m处		
国民经济行业类型	E4822 河湖治理及防洪设施工程建筑	环评行业	“五十一、水利—127、防洪除涝工程—其他（其他（小型沟渠的护坡除外；城镇排涝河流水闸、排涝泵站除外））”
建设单位名称	淮北市杜集区农业农村水利局		
法人代表	王海芳	联系电话	0561-309205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11340602003088028H		
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名称	安徽应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06353443505340236
通讯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创新产业园2期F5栋1107		
环评文件项目负责人	李梅	联系电话	0551-65301653
环评编制单位承诺	<p>(一) 本单位严格按照各项法律、法规和技术导则规定, 接受建设单位委托, 依法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并编制项目环评文件。</p> <p>(二) 本单位基于独立、专业、客观、公正的工作原则, 对建设项目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进行科学分析, 并提出切实可行的环境保护对策和措施建议, 对环评文件所提出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负责。</p> <p>(三) 本单位对环评文件负责, 同意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将本次技术服务行为纳入社会信用考核范畴, 若存在失信行为, 依法接受信用惩戒。</p>		
建设单位 (申请人)	<p>环评编制单位 (盖章): </p> <p>编制主持人 (签字): </p> <p>日期: 2024年2月22日</p> <p>(一) 已了解《安徽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强化生态环境保障和服务助力</p>		

承诺

稳经济若干措施的通知》及其他相关文件规定，知晓本单位的责任、权利和义务；

(二) 保证申请资料和相关数据的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保证电子文件和纸质材料的一致性；

(三) 项目符合《安徽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强化生态环境保障和服务助力稳经济若干措施的通知》（皖环发[2022]34号）中简化审批手续项目的要求；

(四) 本单位已对环评编制单位编制的环评文件进行审查，提交的环评文件公示版不涉及国家机密、商业机密等内容，并认可环评文件中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因建设单位弄虚作假、不落实承诺内容或环评文件存在重大质量问题等情况，导致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告知承诺审批被撤销的，本单位承担相关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

(五) 严格遵守相关环保法律法规，自觉履行环境保护义务，承担环境保护主体责任，落实“三同时”制度。一旦发现生产建设排放行为与相关法律法规不符的，将立即采取措施改正并报告生态环境主管部门；

(六) 重信守诺，维护良好的信用记录，并主动接受政府、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愿意承担不实承诺、违反承诺的法律责任及由此造成的损失，如有违法违规行为，将积极配合调查、及时整改，并依法接受处罚。

(七) 上述陈述是申请人的真实意思表示。

建设单位（盖章）：

申请人（法人代表签字）：

日期：2024年2月22日

备注

本承诺书一式三份，建议生态环境审批部门、建设单位、环评编制单位各存一份。